**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综合交通运输**

**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编制技术服务方案**

一、工程概况

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，构建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，根据《交通强国建设纲要》、《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》、自治州发展改革委员会《关于印发自治州“十五五”规划前期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克发改字〔2024〕193号）要求，为适应经济和社会的发展要求，计划实施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编制项目，要完成适合克州交通运输实际的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、项目表及附图，与国家、自治区“十五五”规划相衔接，取得本级人民政府批复印发。为全州社会经济发展提供交通支撑，为改善民生提供优质运输服务。

二、主要参数及工作任务内容

（一）主要参数

1.采购计划数量：1项

2.资金来源：财政资金（列入部门预算资金90万元）

3.预算金额：单价90万元（最高控制价）

3.服务周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提交成果报告终稿之日止，最长不超过18个月。

（二）主要服务任务工作内容：

1.服务任务

（1）具体目标：编制完成适合克州交通运输实际的“十五五”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、项目表及附图，谋划一批重大战略、惠民便民、推进克州经济社会发展的交通基础设施项目，高质量完成规划，完成征求各行业部门意见、组织审查、修改完善等程序，与国家、自治区“十五五”规划相衔接，协助报本级人民政府批复并印发。

（2）空间范围：克州全域，包括一市三县（阿图什市、阿克陶县、阿合奇县、乌恰县），总面积约7.25万平方公里。研究区域涉及阿克苏、喀什等周边区域。

（3）时间范围：规划期“十五五”为2025-2030年，远景展望至2035年。

（3）研究对象

重点研究综合交通系统发展的通道布局及供给方式和结构、干线交通网络布局和区域路网衔接、铁路、民航、运输枢纽功能和布局、客货运输体系构建、邮政快递物流以及项目建设时序安排等问题。

2.工作任务内容

1.实地调研、勘察等方式，确定克州2025-2030年重点规划项目，提出详细的项目表及附图，明确项目路线、方位、投资等；

2.研究克州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及远景规划，研究分析长远综合交通运输路网、运输结构、场站、邮政有关的发展思路；

3.完成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初稿，组织各行业部门召开审查会，征求各部门意见，并按照各部门意见建议修改完毕；

4.与上级部门对接，积极争取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中的项目纳入国家、自治区“十五五”规划。

三 、工作依据

1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（2016年修正版）；

2.《公路网规划编制办法》（交通运输部，2010年）；

3.《交通强国建设纲要》（中共中央、国务院，2019年）；

4.《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》（中共中央、国务院，2021年）；

5.《现代综合交通枢纽体系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政策》；

6.《中长期铁路网规划》（国务院、国家发展改革委、交通运输部、中国铁路总公司，2016年版）；

7.《国家公路网规划（2013-2030）》（国家发改委，2013年）；

8.《关于印发全国民用运输机场布局规划的通知》（发改基础〔2017〕290号）；

9.《关于印发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通知》(发改基础〔2016〕1536号)；

10.《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支持新疆交通运输科学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交规划发〔2014〕154号）；

11.《关于进一步发挥交通扶贫脱贫攻坚基础支撑作用的实施意见》（发改基础〔2016〕926号）；

12.《交通运输部关于深化改革加快推进道路客运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》（交运发〔2016〕240号）；

13.《“互联网+”便捷交通促进智能交通发展的实施方案》（发改基础〔2016〕1681号）；

14.《互联网+高效物流实施意见》（发改经贸〔2016〕1647号）；

15.《关于加强干线公路与城市道路有效衔接的指导意见》（发改基础〔2016〕1290号）；

16.《关于促进交通运输与旅游融合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交规划发〔2017〕24号）；

17.《关于印发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交通枢纽中心建设规划（2016-2030年）的通知》（新政发〔2017〕103号）；

18.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意见》（2025年中央一号文件）。

19.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省道规划（2022-2035年）》；

20《新疆高速公路网布局规划》（自治区交通运输厅，2016年）；

21.《关于印发自治区交通运输促进物流业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》（新交运〔2014〕27号）；

22.《国家公路网新疆境内线位规划研究》（2013年）；

23.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“十四五”交通运输发展规划》；

24.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综合交通（公路）发展战略》（2018-2030）；

25.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》《2021-2050年》；

26.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公路网规划》（2021-2050年）。

27.《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“十四五”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及2035年远景规划》（自治州人民政府，2022年）；

四、 成果文件

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成果文件：

1.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（文本）、项目表及附图；

2.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中的项目纳入国家、自治区“十五五”情况；

五、其他要求

1.按时完成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勘察调查、组织审查会议、征求意见等工作，不影响规划后期印发实施；

2.确保纳入规划的项目基本信息、投资金额、路线及方位；达到规划阶段的精度要求。

3.与上级部门对接，积极争取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中的项目纳入国家、自治区“十五五”规划。

六、付款方式

采购方单位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局为甲方，服务方为乙方；

1. 签订咨询服务合同的45天内，乙方提供支付资金申请及票据后，向乙方支付30%的服务费用；
2. 服务方根据工作要求，完成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交通运输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初稿，组织规划审查会议，完成县（市）人民政府及州直各行业部门的意见征求、意见修改等工作，向乙方支付40%的服务费用；
3. 规划经自治州人民政府同意印发后，向乙方支付30%的服务费用。